

模拟审计报告

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8] 4496 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模拟审计报告	1
2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6
3	模拟合并利润表	7
4	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表	8
5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9

审 计 报 告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信息）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模拟合并利润表、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华信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模拟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华信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

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嘉华信息应收账款余额 181,679,012.84 元，坏账准备金额 9,162,329.06 元，账面价值较高。

由于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获取嘉华信息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实施穿行测试检查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分析嘉华信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获取并检查应收账款明细表和账龄分析表、坏账准备计提表并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及期后回款检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了解逾期款项客户欠款原因，检查报告期内嘉华信息涉及诉讼的全部资料，核查嘉华信息报告期末是否存在交易争议的应收账款，核查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性；

（5）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客户的回款意愿和能力。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8，嘉华信息主要从事移动信息传输服务业务、坐席租赁业务、金融服务外包业务。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30,500,941.20 元、356,182,727.66 元、270,970,903.55 元。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获取嘉华信息销售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实施穿行测试检查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检查业务合同、对账单据等资料，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嘉华信息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获取嘉华信息客户对账单等资料，确认嘉华信息收入确认是否按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一贯执行；

（4）执行更详细的函证程序；

（5）执行分析性程序，并通过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收入增减变动的具体原因；

（6）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确认各期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嘉华信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嘉华信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嘉华信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嘉华信息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

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嘉华信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华信息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嘉华信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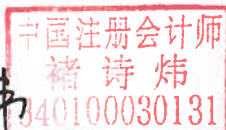
本审计报告仅供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褚诗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玉寿



中国注册会计师：

倪士明



2018年6月18日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7,130,516.73	37,944,517.82	35,805,623.85	短期借款	五、11		28,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2	172,516,683.78	110,974,190.69	74,307,818.57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3	2,581,666.90	1,856,768.67	1,696,147.92	应付账款	五、12	51,728,687.45	59,266,010.75	67,300,237.16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3	1,601,535.77	3,272,591.68	2,379,621.05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12,241,169.40	6,032,935.96	6,778,754.6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5	27,364,208.21	21,603,709.40	13,974,837.75
其他应收款	五、4	10,781,334.10	57,738,301.24	64,197,683.52	应付利息	五、16		983,835.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其他应付款	五、17	3,874,207.68	38,301,205.92	52,250,948.00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39,287,369.73	2,219,024.40	2,273,413.75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252,297,571.24	210,732,802.82	178,280,687.61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6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96,809,808.51	157,460,289.33	142,684,398.61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7	9,579,223.48	7,215,912.81	10,266,820.69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永续债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专项应付款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无形资产	五、8	29,565.26	810,152.32	1,067,529.94	递延收益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五、9	2,506,721.36	2,100,384.52	3,142,741.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3,091,621.52	2,554,711.53	3,036,638.67	负债合计		96,809,808.51	157,460,289.33	142,684,398.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07,131.62	13,681,161.18	17,513,731.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694,894.35	66,953,674.67	53,110,020.03
资产总计		267,504,702.86	224,413,964.00	195,794,41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504,702.86	224,413,964.00	195,794,418.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静

周静

韩薇

韩薇

编制单位：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模拟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0,500,941.20	356,182,727.66	270,970,903.55
其中：营业收入	五、18	530,500,941.20	356,182,727.66	270,970,903.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2,485,115.84	296,649,244.14	250,973,673.32
其中：营业成本	五、18	354,679,008.98	255,016,517.02	213,781,868.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19	1,679,530.42	1,165,026.42	902,873.48
销售费用	五、20	12,547,847.13	10,547,579.21	7,514,570.35
管理费用	五、21	29,163,137.48	26,582,192.25	27,193,556.72
财务费用	五、22	1,281,843.42	1,383,051.60	-39,823.34
资产减值损失	五、23	3,133,748.41	1,954,877.64	1,620,627.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4	-33,505.56	-165,395.37	-406,631.96
其他收益	五、25	728,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710,319.80	59,368,088.15	19,590,598.27
加：营业外收入	五、26	1.38	867,004.90	3,106,253.47
减：营业外支出	五、27	196,084.73	20,728.91	9,8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514,236.45	60,214,364.14	22,687,051.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28	19,167,799.95	9,156,624.31	4,144,789.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46,436.50	51,057,739.83	18,542,261.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46,436.50	51,057,739.83	18,542,261.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46,436.50	51,057,739.83	18,542,261.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346,436.50	51,057,739.83	18,542,26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346,436.50	51,057,739.83	18,542,261.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018,804.69	337,170,146.93	279,343,585.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9	2,694,268.39	4,755,073.13	3,106,25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713,073.08	341,925,220.06	282,449,83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136,036.95	219,664,995.85	166,497,369.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653,803.16	67,712,896.67	63,833,170.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02,614.83	12,961,208.72	9,618,659.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9	15,928,362.02	12,861,805.59	15,350,84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320,816.96	313,200,906.83	255,300,04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92,256.12	28,724,313.23	27,149,798.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81,540.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0,737.43	1,172,186.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375.70	58,240.52	77,743.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00,653.67	1,230,427.22	77,743.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59,862.76	5,467,922.24	9,896,256.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0	1,000,000.00	48,881,540.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59,862.76	6,467,922.24	58,777,79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790.91	-5,237,495.02	-58,700,053.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7,039.32	632,677.88	36,429,733.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7,039.32	28,632,677.88	36,429,733.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0,000.00	42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94,087.44	49,560,602.12	6,991,95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74,087.44	49,980,602.12	6,991,95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47,048.12	-21,347,924.24	29,437,77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0	-10,814,001.09	2,138,893.97	-2,112,480.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0	37,944,517.82	35,805,623.85	37,918,104.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0	27,130,516.73	37,944,517.82	35,805,623.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嘉华信息”)由苏群出资设立,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 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经北京市工商局西城分局核准登记设立, 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苏群	200.00	货币	100.00

2010 年 9 月 15 日, 苏群与刘英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协议约定苏群将 20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刘英魁。

转让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刘英魁	200.00	货币	100.00

2012 年 5 月 18 日, 公司股东作出决定, 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 增加部分的注册资本 800 万元由刘英魁以货币出资。

增资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刘英魁	1,000.00	货币	100.00

2016 年 3 月 8 日, 公司股东作出决定, 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2,000 万元, 增加部分的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刘英魁以货币出资。

增资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刘英魁	2,000.00	货币	100.00

2016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增加部分的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由刘英魁以货币出资。

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刘英魁	5,000.00	2,000.00	货币	100.00

2017 年 6 月 9 日，嘉华信息股东刘英魁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增加新股东宁波保税区嘉语春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嘉惠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刘英魁将其持有的嘉华信息 1,7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嘉语春华，将其持有的嘉华信息 5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嘉惠秋实。

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刘英魁	2,750.00	1,100.00	货币	55.00
嘉语春华	1,750.00	700.00	货币	35.00
嘉惠秋实	500.00	200.00	货币	10.00
合 计	5,000.00	2,000.00		100.00

本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内 6-C 号地 3 号楼 4 层 405

法定代表人：刘英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56042248XY

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经济信息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企业征信服务；投资管理；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保险兼业代理（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8 月 29 日）。

2. 模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苏州德惠通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德惠通银	100.00	—
2	沈阳东方般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沈阳般若	100.00	—
3	江苏嘉华互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嘉华互盈	100.00	—
4	合肥御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御聚	100.00	—
5	中天嘉华互联（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嘉华互联	100.00	—
6	霍尔果斯煊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煊嘉信息	100.00	—

注：合肥御聚、德惠通银、嘉华互盈、嘉华互联、煊嘉信息尚未实际出资；合肥御聚、嘉华互联、煊嘉信息尚未开始运营。

二、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模拟报表的业务范围

（1）2017年5月16日，本公司与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拥有的与移动信息传输业务、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受托开发移动信息软件平台业务和积分运营业务等所属的各项经营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其下属子公司沈阳东方般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江苏嘉华互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2）2017年8月1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天嘉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在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94%的股权转让给北京中天嘉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017年1月10日，本公司股东决定，终止现有业务体系中的流量业务、信贷业务、受托开发微信和流量软件平台业务和第三方财富管理业务的经营。

经过上述资产收购、转让及业务终止后，本公司经营的主要业务为移动信息传输业务、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坐席租赁业务、受托开发移动信息软件平台业务和积分运营业务。本模拟财务报表系假设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已经实施完成上述资产重组行为，并在此基础上编制的。

2. 本模拟财务报表系基于上述业务购买协议和股东决定，在所属各单位的实际财务报表和有关账簿的基础上，按照“资产、负债随着业务走”的原则，对相关报表项目进行模拟，主要科目模拟原则如下：

①因各主体账面货币资金来源于移动信息传输业务、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坐席租赁业务、受托开发移动信息软件平台业务和积分运营业务，因此将账面货币资金均划归于上述业务。

②应收账款等一般流动资产根据对应的业务划分，本公司终止业务对应的资产，全部重分类到其他应收款进行列示。

③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及应交税费等一般流动负债根据对应的业务划分，终止业务对应的负债，全部重分类到其他应付款进行列示，其中模拟购买资产包对应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在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中列示。

④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进行划分。

⑤收入、成本及相关税金根据合同内容划分，期间费用按两个原则进行划分，对于部门直接费用，按照部门服务的业务进行划分，财务、人事和行政等公共部门费用支出，按照历史期间各业务的实际需要人员数量及职位进行划分。对历史期间存在同一人员同时承担终止业务与模拟报表业务的，基于谨慎性原则，该人员的薪酬全部计入模拟报表业务。

⑥财务费用根据银行借款资金使用的业务情况进行划分。

⑦所得税费用根据实际税率进行测算。

3.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模拟财务报表及附注。

4. 考虑模拟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未编制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

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

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

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

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5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关联方组合：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各账龄段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	3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	5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

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

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

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	------

装修费	按照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与装修受益年限相比较短的期间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期最长不超过 5 年
-----	--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本公司的具体收入类型及确认方法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移动信息传输服务收入、坐席租赁收入、金融服务外包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

① 移动信息传输服务收入

移动信息传输服务收入包括移动信息发送服务收入和运营商业务佣金收入两部分。

移动信息发送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A.对于客户平台与本公司平台连接，并通过本公司平台将信息数据递交到运营商通道端口的移动信息发送服务收入，公司系统收到客户提交的短信，内部审核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将其提交到移动通信运营商平台后完成发送服务，当月根据本公司平台记录的移动信息发送量和合同约定的价格计算确认收入，公司在次月与客户进行对账后，将对账差异在对账当月进行调整。

B.对于客户平台与运营商平台直接连接，不通过本公司平台中转信息数据的移动信息发送服务收入，本公司业务人员每月定期在运营商系统查询发送量信息，根据当月运营商平台查询的移动信息发送量和合同约定的价格计算确认收入，公司在次月与客户进行对账后，将对账差异在对账当月进行调整。

运营商业务佣金收入确认原则：公司根据与移动通信运营商的合作协议，按约定比例获取业务佣金，确认收入。

②坐席租赁收入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办公场地人员坐席租赁服务，并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及坐席使用数量进行结算，公司在当月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格及坐席使用数量计算确认收入，在次月与客户对账后，将对账差异在对账当月进行调整。

③金融服务外包业务收入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由公司提供办公场地及相应的人员，为客户提供商务流程外包服务，按约定比例获取服务费，公司在当月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结算方式计算确认收入，在次月与客户对账后，将对账差异在对账当月进行调整。

④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

22.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4.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2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比较报表的项目影响如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	-165,395.37	—	-406,631.96
营业外收入	1,206,710.89	867,004.90	3,114,190.41	3,106,253.47
营业外支出	525,830.27	20,728.91	424,368.9	9,800.00

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2%

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德惠通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沈阳东方般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江苏嘉华互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合肥御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天嘉华互联（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霍尔果斯煊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 税收优惠

嘉华信息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100388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嘉华信息 2016 年度、2017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东方般若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100362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东方般若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煊嘉信息于 2017 年 12 月设立于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所经营业务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规定的税收优惠范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 号）文件规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煊嘉信息 2017 年 12 月成立，尚未取得生产经营收入。

3. 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29,226.89	9,560.45
银行存款	27,101,289.84	37,934,957.37
合 计	27,130,516.73	37,944,517.82

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679,012.84	100.00	9,162,329.06	5.04	172,516,683.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81,679,012.84	100.00	9,162,329.06	5.04	172,516,683.78

(续上表)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872,049.08	100.00	5,897,858.39	5.05	110,974,190.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16,872,049.08	100.00	5,897,858.39	5.05	110,974,190.69

① 2017 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0,995,607.34	9,049,780.37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462,364.85	46,236.49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221,040.65	66,312.20	30.00
合 计	181,679,012.84	9,162,329.06	5.04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897,858.39	3,264,470.67	—	—	9,162,329.06

2016 年度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38,503.17	1,959,355.22	—	—	5,897,858.39

2015 年度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60,476.14	878,027.03	—	—	3,938,503.17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客户归集的 2017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9,889,352.73	21.96	1,994,467.6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442,819.19	13.45	1,222,140.9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13,492,605.66	7.43	674,630.28
民生通讯（深圳）有限公司	13,109,770.11	7.22	655,488.51
新疆云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92,413.38	5.22	474,620.67
合 计	100,426,961.07	55.28	5,021,348.06

（5）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55.45%，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增长 49.36%，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所致。

3.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331,046.11	90.29	1,564,138.36	84.24
1 至 2 年（含 2 年）	250,620.79	9.71	292,630.31	15.76
2 至 3 年（含 3 年）	—	—	—	—
合 计	2,581,666.90	100.00	1,856,768.67	100.00

（2）按供应商归集的 2017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沈阳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8,847.76	17.39
北京联龙博通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00	13.5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300,000.00	11.6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48,240.00	5.74
南京飞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4,086.89	4.81
合 计	1,371,174.65	53.12

（3）2017 年末预付账款较 2016 年末增长 39.04%，主要系预付短彩信业务款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58,414.35	100.00	1,277,080.25	10.59	10,781,334.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2,058,414.35	100.00	1,277,080.25	10.59	10,781,334.10

(续上表)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881,540.54	82.84	—	—	48,881,540.5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27,487.71	17.16	1,270,727.01	12.55	8,856,760.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59,009,028.25	100.00	1,270,727.01	2.15	57,738,301.24

① 2017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719,029.78	435,951.49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273,708.02	127,370.80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652,704.56	495,811.37	3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374,770.00	187,385.00	5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38,201.99	30,561.59	80.00
合 计	12,058,414.35	1,277,080.25	10.59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70,727.01	6,353.24	—	—	1,277,080.25
-----------	--------------	----------	---	---	--------------

注：2017 年度本公司收回前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43,075.50 元。

2016 年度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84,346.01	86,381.00	—	—	1,270,727.01

2015 年度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1,745.51	742,600.50	—	—	1,184,346.01

(3)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所属年度
王敏	306,000.00	2017 年度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12.31	2016.12.31
押金及保证金	5,980,593.12	4,442,875.97
资产交割补足资金[注 1]	1,004,422.02	—
代收业务款[注 2]	4,834,173.31	—
保险代理股权转让款[注 3]	—	48,881,540.54
终止业务的资产净额	—	1,699,039.32
个人借款	—	3,228,000.00
其他	239,225.90	757,572.42
合 计	12,058,414.35	59,009,028.25

注：1.2017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与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零元作价购买东方般若所拥有的与移动信息传输业务、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受托开发移动信息软件平台业务和积分运营业务等所属的各项经营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其下属子公司沈阳般若和嘉华互盈 100%股权；上述资产已按照 2017 年 8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交割完毕，交割日应转让的净资产（转让基准日净资产加上转让基准日与实际交割日之间的损益）与交割日实际转让的净资产的差额确认为资产交割补足资金，由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补足。

2. 2017 年末，因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未能将 4,834,173.31 元代收业务款及时转入本公司，故本公司将该部分款项在其他应收款列示。

3. 2017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天嘉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在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94% 的股权（4,700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北京中天嘉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8,881,540.54 元，本模拟报表假设股权转让从 2015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由于是模拟的股权转让款，故在 2016 年末不计提坏账准备；上述股权转让已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办妥相关工商登记手续，资产已交割，上述股权转让款已收回。

（5）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交割补足资金及代收代付款	5,838,595.33	1 年以内	48.42	291,929.7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押金及保证金	1,335,000.00	2 年以内	11.07	95,700.00
北京百思特捷迅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8.29	300,000.00
沈阳东软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22,370.00	2 年以内	4.33	31,118.5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4.15	25,000.00
合 计		9,195,965.33		76.26	743,748.27

（6）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6 年末下降 79.57%，主要系 2017 年收回保险代理股权转让款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理财产品	39,000,000.00	—
待摊费用	287,369.73	602,227.65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616,796.75
合 计	39,287,369.73	2,219,024.40

2017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6 年末增长 1670.48%，主要系 2017 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较大所致。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信托投资	—	1,000,000.00

2017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信托计划以初始认购额 1,000,000.00 元转让给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7. 固定资产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12.31	813,034.19	40,243,735.61	3,444,181.25	44,500,951.05
2.本期增加金额	—	5,737,627.79	66,948.19	5,804,575.98
（1）购置	—	5,737,627.79	66,948.19	5,804,575.98
3.本期减少金额	813,034.19	251,990.83	334,179.25	1,399,204.27
（1）处置或报废	813,034.19	251,990.83	334,179.25	1,399,204.27
4.2017.12.31	—	45,729,372.57	3,176,950.19	48,906,322.76
二、累计折旧				
1.2016.12.31	621,292.54	33,954,793.17	2,708,952.53	37,285,038.24
2.本期增加金额	81,971.34	2,895,838.26	320,179.85	3,297,989.45
（1）计提	81,971.34	2,895,838.26	320,179.85	3,297,989.45
3.本期减少金额	703,263.88	238,424.29	314,240.24	1,255,928.41
（1）处置或报废	703,263.88	238,424.29	314,240.24	1,255,928.41
4.2017.12.31	—	36,612,207.14	2,714,892.14	39,327,099.28
三、减值准备				
1. 2016.12.31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7.12.31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7.12.31	—	9,117,165.43	462,058.05	9,579,223.48
2. 2016.12.31	191,741.65	6,288,942.44	735,228.72	7,215,912.81

8.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一、账面原值	
1.2016.12.31	3,026,447.70
2.本期增加金额	—
3.本期减少金额	1,002,512.37
4.2017.12.31	2,023,935.33
二、累计摊销	
1.2016.12.31	2,216,295.38
2.本期增加金额	149,619.94
(1) 计提	149,619.94
3.本期减少金额	371,545.25
4. 2017.12.31	1,994,370.07
三、减值准备	—
1.2016.12.31	—
2.本期增加金额	—
3.本期减少金额	—
4. 2017.12.31	—
四、账面价值	
1. 2017.12.31	29,565.26
2.2016.12.31	810,152.32

9.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12.31
装修费	2,100,384.52	2,055,286.77	1,648,949.93	—	2,506,721.36

2016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较 2015 年末下降 33.17%，主要系摊销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0,439,360.71	1,925,501.17	7,168,585.40	1,153,379.70
可抵扣亏损	4,664,481.40	1,166,120.35	5,605,327.33	1,401,331.83

合 计	15,103,842.11	3,091,621.52	12,773,912.73	2,554,711.53
-----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坏账准备	48.60	—
可抵扣亏损	250,645.50	—
合 计	250,694.10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2023 年度	250,645.50	—

11. 短期借款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质押借款	—	28,000,000.00

2017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6 年末大幅下降、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大幅增长，系 2016 年度新增借款，2017 年归还借款所致。

1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短彩信通道费	46,728,008.93	50,678,703.53
应付劳务费	3,280,616.31	3,277,284.12
应付坐席租赁费	1,149,789.66	4,485,574.41
其他	570,272.55	824,448.69
合 计	51,728,687.45	59,266,010.75

(2) 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3.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预收业务款	1,601,535.77	3,272,591.68

(2) 本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2017 年末预收款项较 2016 年末下降 51.06%，主要系预收短信业务款下降所致；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长 37.53%，主要系随着业务量的增长而自然增长所致。

1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一、短期薪酬	5,423,603.19	89,994,481.34	83,773,092.92	11,644,991.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9,332.77	7,867,555.26	7,880,710.24	596,177.79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6,032,935.96	97,862,036.60	91,653,803.16	12,241,169.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46,229.15	80,591,249.69	74,336,689.68	11,100,789.16
二、职工福利费	—	1,411,944.11	1,411,944.11	—
三、社会保险费	338,645.33	4,131,275.98	4,176,836.95	293,084.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8,170.36	3,674,513.74	3,713,764.38	258,919.72
工伤保险费	17,078.99	249,119.57	247,987.55	18,211.01
生育保险费	23,395.98	207,642.67	215,085.02	15,953.63
四、住房公积金	238,728.71	3,211,550.22	3,226,030.86	224,248.0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48,461.34	621,591.33	26,870.01
合 计	5,423,603.19	89,994,481.34	83,773,092.92	11,644,991.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1. 基本养老保险	582,666.60	7,529,908.33	7,539,838.01	572,736.92
2. 失业保险费	26,666.17	337,646.93	340,872.23	23,440.87
合 计	609,332.77	7,867,555.26	7,880,710.24	596,177.79

(4) 2017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102.91%，主要系 2017 年度业务规模扩大，人员增加所致。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企业所得税	19,596,600.76	15,028,995.91
增值税	6,782,417.46	5,770,822.8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95,505.28	157,420.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984.96	335,827.22
教育费附加	229,275.05	241,291.35
其他	39,424.70	69,351.82
合 计	27,364,208.21	21,603,709.40

2016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5 年末增长 54.59%，主要系 2016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大幅增加，计提尚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大幅增加所致。

16.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短期借款利息	—	983,835.62

2017 年末应付利息无余额，主要系 2017 年 7 月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520,000.00	1,568,177.81
关联方资金往来	257,061.90	35,630,502.64
终止业务的负债净额	—	314,434.67
其他	2,097,145.78	788,090.80
合 计	3,874,207.68	38,301,205.92

(2)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2017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6 年末下降 89.88%，主要系关联方资金往来减少所致。

1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0,500,941.20	354,679,008.98	356,182,727.66	255,016,517.02	270,970,903.55	213,781,868.58
其他业务	—	—	—	—	—	—
合 计	530,500,941.20	354,679,008.98	356,182,727.66	255,016,517.02	270,970,903.55	213,781,868.58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①2017 年度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移动信息传输服务业务	317,801,387.16	215,082,157.97
坐席租赁及金服务业务	192,658,486.43	124,202,972.66
其他业务	20,041,067.61	15,393,878.35
合 计	530,500,941.20	354,679,008.98

②2016 年度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移动信息传输服务业务	227,073,595.40	151,774,075.74
坐席租赁及金服务业务	117,204,549.97	93,185,870.25
其他业务	11,904,582.29	10,056,571.03
合 计	356,182,727.66	255,016,517.02

③2015 年度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移动信息传输服务业务	162,356,746.48	120,241,835.29
坐席租赁及金服务业务	98,761,720.36	83,880,735.02
其他业务	9,852,436.71	9,659,298.27
合 计	270,970,903.55	213,781,868.58

(2) 公司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①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115,316.54	32.4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173,537.80	8.33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1,168,382.31	5.88
北京联合维拓科技有限公司	24,251,038.60	4.5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640,314.63	4.27
合 计	294,348,589.88	55.49

②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905,377.02	29.45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9,993,921.56	8.42
北京泰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6,624,930.45	7.4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581,006.39	6.3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376,821.18	5.72
合 计	204,482,056.60	57.41

③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579,510.62	32.69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1,834,579.32	11.75
北京泰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092,739.33	8.5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385,779.81	5.6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30,009.70	4.51
合 计	171,122,618.78	63.15

(3) 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48.94%、2017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6 年度增长 39.08%，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增长 31.45%、2016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5 年度增长 19.29%，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收入和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1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税	—	26,121.91	30,254.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9,217.98	663,535.72	508,719.29
教育费附加	403,770.27	285,221.27	218,340.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9,180.17	190,147.52	145,560.02
印花税	67,362.00	—	—
合 计	1,679,530.42	1,165,026.42	902,873.48

2017 年度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44.16%，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计提的附加税金相应增加所致。

20.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5,404,952.27	4,785,078.58	4,030,253.68
招待费	3,369,380.02	1,858,914.59	1,076,349.96
办公费用	3,238,769.88	3,158,295.16	1,734,411.53
差旅费	497,954.40	425,821.54	354,921.82
折旧及摊销	36,790.56	319,469.34	318,633.36
合 计	12,547,847.13	10,547,579.21	7,514,570.35

2016 年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增长 40.36%，原因系本公司办公费用和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21.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9,741,509.90	17,469,506.12	16,311,359.14
折旧及摊销	2,445,404.29	2,094,017.03	1,025,021.59
房租及物业费	2,242,125.49	2,219,277.67	3,791,316.95
办公费用	1,728,812.88	1,543,576.07	3,033,874.34
招待费	1,085,203.80	570,747.51	312,290.43
中介机构费	538,334.86	2,130,430.38	1,152,827.79
差旅费	871,015.35	449,956.00	1,355,117.65
税金	—	101,031.47	74,731.62
其他	510,730.91	3,650.00	137,017.21
合 计	29,163,137.48	26,582,192.25	27,193,556.72

22.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396,164.38	1,403,835.62	—
减：利息收入	178,375.70	58,240.52	77,743.11
银行手续费	64,054.74	37,456.50	37,919.77
合 计	1,281,843.42	1,383,051.60	-39,823.34

2016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5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系 2016 年度新增短期借款，利息支出较大所致。

2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准备	3,133,748.41	1,954,877.64	1,620,627.53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6 年度增长 60.30%，主要系 2017 年度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长较大，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大所致。

2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3,505.56	-165,395.37	-406,631.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505.56	-165,395.37	-406,631.96
合 计	-33,505.56	-165,395.37	-406,631.96

25.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728,000.00	—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招商引资政策资金	728,000.00	—	—

(3) 2017 年度其他收益较 2016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2017 年度将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列报所致。

26.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	738,000.00	1,245,000.00
赔偿金[注]	—	—	1,681,660.00
其他	1.38	129,004.90	179,593.47
合 计	1.38	867,004.90	3,106,253.47

注：公司与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签署《保险电销呼叫中心场地服务合同》，约定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从本公司租赁坐席，2015 年 11 月，经双方协商终止上述协议，责任方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赔偿本公司违约金 1,681,660.00 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5 年度招商引资政策资金	—	738,000.00	—
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资金支持	—	—	1,245,000.00
合 计	—	738,000.00	1,245,000.00

(3)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较 2016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根据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2017 年度将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列报所致；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较 2015 年度下降 72.09%，主要系 2015 年度收到的违约金金额较大所致。

2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违约金	194,370.00	—	—
其他	1,714.73	20,728.91	9,800.00
合 计	196,084.73	20,728.91	9,800.00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较 2016 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违约金支出金额较大所致。

2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704,709.94	8,674,697.17	1,244,838.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6,909.99	481,927.14	2,899,951.13
合 计	19,167,799.95	9,156,624.31	4,144,789.83

2017 年度所得税费用较 2016 年度增长 109.33%、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较 2015 年度增长 120.92%，主要系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利润总额增长较大，相应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金额较大所致。

2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728,000.00	738,000.00	1,245,000.00
前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43,075.50	—	—
其他往来款	—	3,888,068.23	—
违约金	—	—	1,681,660.00
其他	1,523,192.89	129,004.90	179,593.47
合 计	2,694,268.39	4,755,073.13	3,106,253.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办公费用	4,967,582.76	4,701,871.23	4,768,285.87
招待费	4,454,583.82	2,429,662.10	1,388,640.39
房租及物业费	2,242,125.49	2,219,277.67	3,791,316.95
押金及保证金	1,585,894.96	269,248.89	1,281,210.08
差旅费	1,368,969.75	875,777.54	1,710,039.47
中介机构费	538,334.86	2,130,430.38	1,152,827.79
违约金	194,370.00	—	—
其他往来款	—	—	1,194,359.14

其他	576,500.38	235,537.78	64,161.76
合 计	15,928,362.02	12,861,805.59	15,350,841.45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346,436.50	51,057,739.83	18,542,261.9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133,748.41	1,954,877.64	1,620,627.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97,989.45	5,417,587.13	6,072,922.00
无形资产摊销	149,619.94	278,761.25	133,306.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8,949.93	2,784,171.72	2,079,554.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05.56	165,395.37	406,631.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17,788.68	1,345,595.10	-77,743.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909.99	481,927.14	2,899,95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933,472.51	-34,650,622.68	-21,805,201.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00.15	-111,119.27	17,277,487.14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92,256.12	28,724,313.23	27,149,798.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130,516.73	37,944,517.82	35,805,623.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944,517.82	35,805,623.85	37,918,104.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4,001.09	2,138,893.97	-2,112,480.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现金	27,130,516.73	37,944,517.82	35,805,623.85
其中：库存现金	29,226.89	9,560.45	23,415.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101,289.84	37,934,957.37	35,782,208.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30,516.73	37,944,517.82	35,805,623.85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德惠通银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信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沈阳般若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信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嘉华互盈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信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合肥御聚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信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嘉华互联	北京	北京	信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煊嘉信息	新疆伊犁	新疆伊犁	信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刘英魁	实际控制人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中天嘉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中天嘉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嘉华信息原子公司
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中天嘉华理财顾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优财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十二个月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公司
新疆漫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茂业通信全资子公司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英魁、张欣与自然人邹清好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签订了《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刘英魁、张欣分别将持有的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9%和 1%的股权转让给邹清好。

2.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坐席租赁及金服业务	—	—	6,660,379.02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积分运营业务	511,837.52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坐席租赁及金服业务	—	—	1,289,487.88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移动信息传输服务业务	31,168,382.31	29,993,921.56	31,834,579.32

北京优财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工程业务	2,499,999.93	—	—
---------------	--------	--------------	---	---

(2) 资产收购与转让交易

A、2015年6月11日，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资产和债务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名义价格1元转让给本公司部分资产和债务，该部分资产和债务合计净值17,497,693.69元，本公司将资产和债务的净值扣除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后计入资本公积。

B、2016年7月，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天嘉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及回购合同》，协议约定，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应收账款债权共计35,043,413.99元转让给北京中天嘉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由其管理的中天嘉华应收账款一号专项私募基金支付转让价款28,000,000.00元，融资利率为10%，期限为12个月。该应收账款已回购，价款已归还。

C、2017年5月16日，本公司与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0元作价购买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与移动信息传输业务、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受托开发移动信息软件平台业务和积分运营业务等所属的各项经营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其下属子公司沈阳般若和嘉华互盈100%股权，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经营性资产的账面价值为46,140,998.33元。上述资产已交割，交割基准日（2017年8月31日）上述经营性资产账面价值为81,072,904.11元。

D、2017年5月25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单一信托计划以初始认购额1,000,000.00元转让给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上述款项已收回。

E、2017年8月1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天嘉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在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94%的股权（47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北京中天嘉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8,881,540.54元。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妥，款项已收回。

F、2017年8月25日，本公司与刘英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刘

英魁将其持有的德惠通银 5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妥。

G、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所拥有的与信贷业务相关的技术平台转让给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以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账面净值 630,967.12 元确认。

(3)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①拆出资金

A、2015 年度

拆借单位	期初拆出资金 余额	本期拆出资金 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拆出 资金余额	备注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008,896.39	606,752.66	402,143.73	其他应收款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天嘉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	4,800,000.00	4,8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B、2016 年度

拆借单位	期初拆出资金 余额	本期拆出资金 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拆出 资金余额	备注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2,143.73	—	402,143.73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天嘉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收款

C、2017 年度

拆借单位	期初拆出资金 余额	本期拆出资金 金额	本期偿还金 额	期末拆出资金 余额	备注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9,360,000.00	9,36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天嘉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	—	6,700.00	6,700.00	—	其他应收

术有限公司					款
-------	--	--	--	--	---

②拆入资金

A、2015 年度

拆借单位	期初拆入资金 余额	本期拆入资金 金额	本期还款金额	期末拆入资金 余额	备注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14,654,221.02	50,000.00	14,704,221.02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理财顾 问有限公司	8,901,321.99	3,116,000.00	12,017,321.99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基金销 售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 理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2,229,849.49	47,770,150.51	其他应付 款

B、2016 年度

拆借单位	期初拆入资金余 额	本期拆入资 金金额	本期还款金额	期末拆入资金 余额	备注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理财顾 问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基金销 售有限公司	—	2,400,000.00	2,400,000.00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 理有限公司	47,770,150.51	1,060,000.00	13,199,647.87	35,630,502.64	其他应付 款

C、2017 年度

拆借单位	期初拆入资金 余额	本期拆入资金 金额	本期还款金额	期末拆入资 金余额	备注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理财顾 问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基金销 售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 理有限公司	35,630,502.64	5,000,000.00	40,630,502.64	—	其他应付 款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 科技有限公司	—	1,722,797.30	1,465,735.4	257,061.90	其他应付 款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2.31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9,889,352.73	1,994,467.64
应收账款	北京优财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59,627.67	132,981.38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38,595.33	291,929.77
预付账款	新疆漫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733,715.95	1,036,685.8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中天嘉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9,494,219.92	1,474,711.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2,143.73	20,107.1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应付账款	北京中天嘉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8,466,022.34
应付账款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42,547.77	—	—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中天嘉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	35,630,502.64	47,770,150.51
其他应付款	北京飞流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7,061.90	—	—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通信”）与本公司股东刘英魁、嘉语春华和嘉惠秋实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补偿协议》，茂业通信拟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向刘英魁、嘉语春华和嘉惠秋实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100% 股权，其中，以现金方式购买本公司 51% 的股权，在茂业通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本公司 49% 的股权，在获得茂业通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本次现金收购是后续发行股份收购剩余股份的基础，后续发行股份是否获得监管部门核准不作为现金收购的前提条件。

2018 年 4 月 24 日，茂业通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股权收购方案，并将相关重组申请材料提交中国证监会，茂业通信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80577 号)，认为重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截至 2018 年 6 月 18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505.56	-165,395.37	-406,631.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8,000.00	738,000.00	1,24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3,075.50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083.35	108,275.99	1,851,453.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 计	941,486.59	680,880.62	2,689,821.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051.52	103,199.32	658,519.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合 计	800,435.07	577,681.30	2,031,302.19

公司名称：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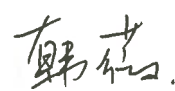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 静



韩 薇

日期：2018年6月18日